

# 贺州市八步姑婆山大道三类183号邹秀容住宅楼规划及建筑设计方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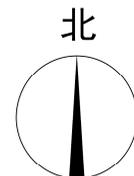


设计单位：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.04.15



鸟瞰图



道路中心线

注意：  
本图须经签署并加盖本公司专用出图章方为有效；  
本图纸必须经图审机构审查合格盖章，  
并经消防审批部门审查合格盖章后方可施工；  
本图版权归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所有。

备注	REMARK
项目编号	STAMP (打码机打码位置)

注册执业签章	
姓名	刘树军

注册证书号码	20213501447
注册印章号码	6113483-006

审定	王伟	王伟
审核	杨小寅	杨小寅
项目负责	刘树军	刘树军
专业负责	刘树军	刘树军
设计	钟凡	钟凡

建设单位	CONSTRUCT BY	邹秀容
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

工程名称	PROJECT	邹秀容住宅楼
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

子项名称	ITEM	
------	------	--

图名	DRAWING TITLE	总平面图
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

设计号	PRO NO.	
图号	DRAWING NO.	版次 A
图别	PRO-TYPE	方案 日期 2024.04



信宇腾远规划设计有限公司

地址: 西安曲江新区雁展路1111号  
莱安中心T7-2506

资质证书编号: A261134839

名称	数量	单位	备注
宗地面积	80.00	m <sup>2</sup>	
占地面积	80.00	m <sup>2</sup>	
建筑面积	415.72m <sup>2</sup>	m <sup>2</sup>	
建筑密度	100.00	%	
建筑高度	17.90	m	
停车位	1	个	停车位在住宅内



1. 本规划是根据邹秀容提交的申请及其提供的土地证【贺州国用(2011)第100140号】，并在《贺州市中心城区东融新区04编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》和实测地形图上进行编制。宗地面积80.00平方米(约合0.1200亩)。
2. 该用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，业主在建设使用过程中不得擅自改变用途。
3. 新建房屋必须满足消防要求，建筑物、构筑物及附属设施不得突出道路红线。房屋东面二层及以上可出挑1.2米(如图所示)，其它面均不得出挑。建筑北面、南面不得开窗，东面、西面如需开窗须满足消防要求。
4. 新建房屋底层的标高和层数应与相邻房屋相协调。如遇土地或其他纠纷由建房户负责协调解决，房屋新建过程中不得影响周边的建筑物、构筑物和各种市政设施的安全。
5. 房屋排水、排污(须做好雨污分流后)，用电等须按照相关规范连接到相应市政管网设施。
6. 自本规划图批复之日起，一年内应申请规划许可，逾期则须重新申请。
7. 根据贺州市人民政府2023年1月18日印发的贺政办电〔2023〕3号文，建筑风貌设计建设须满足《贺州市中心城区个人住宅(回建地)建筑立面风貌“四统一”设计方案》的要求。
8. 本图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，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，单位为米。
9. 未尽事宜，需遵照国家相关规范和贺州市相关规定进行。



点号	X	Y	边长
J1	2703284.804	554743.769	10.00
J2	2703284.076	554753.743	8.00
J3	2703276.097	554753.160	10.00
J4	2703276.825	554743.186	8.00
J1	2703284.804	554743.769	8.00

S=80.00 平方米 合0.1200亩

道路红线  
侧石线

位置示意图

图例

现状通道